

湖南应用技术学院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

湖应质评发〔2025〕25号

关于报送教学院（部）内部教育教学管理制度 备案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院（部）：

为全面了解、系统梳理和优化完善学校各教学单位内部教育教学管理体系，强化院级层面的教育教学质量主体责任意识，推动教学管理工作的规范化、科学化和制度化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教学院（部）级教育教学管理制度汇编与集中备案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备案范围

各教学院（部）目前正在执行，涉及教育教学管理各环节的院级规章制度、管理办法、实施细则等规范性文件。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别：

1. 教学运行管理类：如院（部）教学指导委员会章程、课程开设与调整管理办法、教材选用与建设管理办法、排课与调停课管理规定、考试工作实施细则、成绩管理办法、教学档案管理规定等。

2. 教学质量保障类：如院（部）教学质量监控实施办法、听课评议制度、教学检查条例、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细则、学生教学信息员管理办法等。

3.实践教学管理类：如实验教学管理办法、实习（实训）工作条例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办法、学科竞赛组织与奖励办法等。

4.教学改革与建设类：如教学改革项目管理办法、教研室建设与管理办法、教学成果培育与奖励办法等。

5.教师教学发展类：如教师教学培训管理办法、新入职教师教学岗前培训规定、青年教师教学能力提升计划等。

6.学生学业指导类：如本科生导师制实施办法、学业预警与帮扶机制、学风建设实施细则等。

7.其他与本院（部）教育教学工作密切相关的内部管理规定、办法、细则等。

二、报送材料要求

1.各教学院（部）需对本单位现行教育教学规章制度进行系统性收集、整理与汇编，形成结构完整、内容规范、分类清晰的《XX学院（部）教育教学管理制度汇编》PDF电子版。汇编须包含封面、目录（须设自动跳转功能）及正文，并按类别分章编排，确保所有收录制度均为现行有效版本。

2.所有材料整理完毕后，请将汇编 PDF 版及加盖院（部）公章的《教学院（部）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备案清单》（附件 1）PDF 扫描件一并整理，于 2026 年 1 月 5 日（星期一）17:00 前通过钉钉发送至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李珊。

三、相关说明

1.本次备案工作重在建设与归档，不作为对院（部）工作的专项考核。请各教学院（部）务必保证报送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。

2.对于在实际工作中运行成熟、但尚未形成正式文本的惯例或做法，鼓励以此次备案为契机，梳理、提炼并形成规范性制度草案，可一并报送并加以说明。

附件：教学院（部）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备案清单（模板）



附件

教学院（部）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备案清单（模板）

填报学院/部（公章）：

教学副院长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文号	制定/发布时间	制度类别 (可多选)
1	XX 学院教学委员会工作条例		2020.09.10	教学运行管理
2	XX 学院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实施细则		2019.12.01	实践教学管理
3	XX 学院教师听课评议管理办法		2021.03.15	教学质量保障
4	XX 学院一流本科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		2022.05.10	教学改革与建设
5	XX 学院本科生导师制实施办法		2021.09.01	学生学业指导
6	档案收集范围实施细则		2022.05.10	教学运行管理
7	师资培训制度		2022.05.10	教师教学发展
8	青年教师导师制实施办法		2022.05.10	教师教学发展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